

两会特稿·统计重点领域改革系列报道

两会特稿·统计重点领域改革系列报道

笃行致远 惟实励新

——国家统计局建立健全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

■ 本报记者 郭婷婷

目前,随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政策优化调整,全国各地“烟火气”迅速回归,消费也明显升温。“让消费热起来、经济活起来”,成为今年两会代表和委员们口中的热词。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要“着力扩大内需,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和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建立健全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强化经济运行统计监测分析,从而更好反映全国统一大市场发展以及新发展格局构建进展情况,无疑显得尤为迫切。

扩内需 促消费 建立健全指标体系势在必行

消费在推动经济发展的过程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十四五”规划指出,要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2022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更是提出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如何客观真实反映好消费领域的发展变化,无疑是统计部门的重要工作之一。实际上,统计部门一直在对消费市场进行统计监测。目前,我国反映消费的统计指标主要有三类,即最终消费支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其中,最终消费支出是从核算角度计算,分为居民消费支出和政府消费支出,数据按年度发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是从商贸行业市场主体这一市场供给方反映,统计范围包括商品零售和

餐饮收入,不包括其他服务消费,主要从供给端反映市场销售情况,数据按月度发布;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从城乡居民这一市场需求方统计,包含商品消费和服务消费,统计范围全面,数据按季度发布。

“这三类指标从不同角度反映了消费的发展变化情况,准确使用三个指标能够直接直观综合地反映消费市场运行情况。但若系统全面地评价我国消费市场发展状况,还需要从推动新发展格局构建的高度,兼顾市场规模扩大与质量效益提升。”国家统计局贸易外经统计司市场处处长袁彦表示。

因此,要加快构建并逐步完善科学系统、内涵丰富、合理适用的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在系统客观反映消费市场发展的同时,还要为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形成全国统一大市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更强大的统计支撑。

搭框架 编指数 指标体系初步形成

构建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是统计部门为更好反映国内市场发展及新发展格局构建而开展的重要工作,也是“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改革的重要目标之一。

“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改革规划提出,将“丰富需求侧管理和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指标体系”作为统计部门完善统计指标体系的重点工作,这为建立健全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提出了具体的任务要求。

据袁彦介绍,2022年上半年,贸易外经统计司组织人员从理论方法和实证分析入手开展指标体系研究。在梳理相关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紧密结合消费市场发展特点和统计工作实际提出初步设想。经过反复研究,初步形成了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的基本框架。

2022年7月,贸易外经统计司在收集整理相关数据的基础上,采用一系列方法综合确定了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权重,并以此为基础初步构建并测度了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数。

2022年9月,贸易外经统计司组织召开“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研究”专家咨询会。会上介绍了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研究的思路框架和进展情况。与会专家就指标选取、测算方法等提出了许多有益的意见建议。

“指标体系构建遵循系统、科学、可比、可操作的原则。”袁彦表示,“该指标体系能较为全面系统地反映消费市场发展的特征、趋势以及影响因素。”

“通过分析测算结果,发现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数能够客观反映消费市场总体发展态势,一、二级指标与消费市场各方面运行特征较为吻合,同级指标间的差距揭示了各领域存在的问题,提示了下一阶段工作着力点及消费市场发展的空间。”袁彦表示。

抓重点 补短板 指标体系完善任重道远

从消费类型来看,主要有实物商

品消费和服务消费。近年来,随着居民收入水平提高和消费领域不断拓展,我国服务消费发展较快、占比逐渐提升,日益成为扩大消费的新引擎。数据显示,2022年全国居民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43.2%。

从消费领域统计监测的实际情况看,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主要反映了全社会实物商品的消费情况,而关于服务消费情况的统计监测相对比较薄弱。为更好地反映消费市场尤其是服务消费的发展情况,需要重点加强服务消费的统计监测。

“下一步,国家统计局将在汲取前期工作的有益经验基础上,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等最新调查结果,继续完善服务消费统计监测制度。”贸易外经统计司消费监测处处长刘旭玲说。

指标体系的构建与应用不是一蹴而就的,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反复测算与修订,不断完善优化。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的构建立足于科学系统地测算当前国内消费市场发展进程,但受到指标可获得性等因素限制,在指标选取上还存在改进空间。

“目前,国内消费市场发展指标体系中的相关指标在反映消费升级、结构优化、新动能成长及市场畅通等方面相对薄弱。”袁彦表示,“下一步,国家统计局将进一步优化各类指标设置,扎实推进涵盖实物商品和服务消费市场统计的指标体系,并积极探索指标体系的应用。”

加强统计监测 助力乡村振兴

■ 本报记者 时晓冉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是党中央着眼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的战略部署。从党的十九大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到党的二十大强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从“实施”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已成为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国家统计局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立足农村统计工作职责,积极推进农村统计方法制度改革,提升农村统计调查能力和服务水平,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提供坚实统计保障。

乡村振兴对农村统计工作提出新的更高要求

农村统计既是政府统计工作的重要内容,也是“三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反映农业生产状况、农村发展进程和农村生活情况的重要职责,也为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提供至关重要的统计信息支撑。随着“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地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服务推进乡村振兴成为农村统计工作的重要职责。在乡村振兴推进进程中,中央一系列重磅文件紧密锣鼓地出台,对新时代农村统计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

2018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指出,要加强乡村统计工作和数据开发应用。

2018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明确要求“加强乡村统计工作,因地制宜建立客观反映乡村振兴进展的指标和统计体系。”

2019年1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首次提出要“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工作。”

2019年6月,《国务院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完善乡村产业监测体系,研究开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情况统计。”今年的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再次强调要“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

这一系列中央文件的出台,擘画了新时代“三农”工作路线图,共同构成了我国乡村振兴战略框架和路径,也对新时代“三农”统计工作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更是对作为客观反映和评价乡村振兴实施水平的统计监测提出了明确要求。

努力为乡村振兴提供统计支撑

近年来,国家统计局按照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服务乡村振兴,心系“国之大事”,不断从完善统计制度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全面提升农村统计调查能力和服务水平。

一是抓住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经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加强农业生产运行跟踪监测和专题分析研究。建立农情观察员联系制度和月度政务信息选题制度,紧盯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关键节点,围绕春耕备耕、农业保险、油料生产、复合种植、夏粮收购、高温干旱影响等农业生产重点问题,积极组织各地开展专题调研;统好“国之大事”,不断夯实统计基层基础,扎实做好重要农产品生产统计监测,为党中央、国务院科学制定“三农”政策提供数据支持。

二是每年对全国2000多个县(市)、3.6万个乡(镇)、55万多个行政村开展全面调查,全面客观反映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成果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同时,为丰富反映乡村振兴进展情况的统计指标,修订完善县域统计报表制度,增加反映农村人居环境、数字乡村建设等统计指标,强化基础数据审核评估,有效提升数据质量,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统计支撑。

为响应党中央关于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号召,推动农村统计工作更好地为乡村振兴战略服务,国家统计局先后组织了“乡村振兴之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调研以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如何促进产业兴旺”等重点调研,发现总结各地发展农村产业、改善农村环境、弘扬文明乡风、加强乡村治理、增加农民福祉、帮助农民脱贫致富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分析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围绕人居环境整治、厕所革命、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医疗等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撰写系列研究报告,为党中央、国务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决策参考。

进一步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

乡村振兴战略的高效实施,既需要对乡村基本情况准确判断,又需要对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效果进行科学考评,这些都需要开展全面、科学、及时的统计监测以提供坚实有力的统计支撑。进一步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必然要求,也是今年农村统计的重点工作。

“乡村振兴是一个内涵十分丰富的概念,开展乡村振兴监测和评价,全方位反映乡村振兴战略落地落实的实际状况,评价各地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绩,动态掌握各地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实施进程,及时发现乡村振兴推进中的薄弱环节,有助于更准确研判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前景。”国家统计局农村社会经济调查司司长王贵荣表示。

乡村振兴统计监测的基础和前提,是要建立一套系统科学的乡村振兴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全方位客观反映乡村振兴建设进展情况。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国家统计局遵循“系统性、导向性、科学性、延续性、可操作性和可比性”六大原则,初步形成涵盖“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5个方面的乡村振兴统计监测指标体系。

据介绍,在乡村振兴统计监测指标体系中,“产业兴旺”是重点,评价产业发展主要从生产水平、生产效率、新型经营主体发展情况等方面选取设计监测指标;“生态宜居”是关键,有关监测指标要反映居民基本生活设施和环境宜居程度;“乡风文明”是保障,监测指标须反映乡村文化基础设施情况,目前已经取得的精神文明建设成果,例如评奖情况、农民业余文化生活情况等;“治理有效”是基础,有关监测指标要反映党组织建设、干部能力、乡村基本治理等情况;“生活富裕”是根本,监测指标要反映农民收入、城乡差距、地区财政保障、生活物资丰富程度等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统计部门将围绕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乡村振兴统计监测,更加全面客观反映乡村振兴最新进展和政策实施成效,以高质量统计服务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新的贡献。

两会快评

让数字经济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 张晓霞

今年全国两会,“数字经济”再次成为热门话题之一。从2017年的“促进数字经济加快发展”,到2019年的“壮大数字经济”,到2020年的“全面推进‘互联网+’,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到2021年的“加快数字化发展,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到2022年的“完善数字经济治理,释放数据要素潜力”,再到今年的“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支持平台经济发展”,“数字经济”已连续6年在政府工作报告中被提及,其重要性可见一斑。

近年来,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我国数字经济呈现飞速发展的态势。去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情况下,我国数

字经济依然保持平稳快速增长,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从统计数据来看,数字经济相关领域表现亮眼,新动能引领作用日益凸显。例如,2022年,我国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7.4%,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3.8个百分点;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达27.2%,比上年提高2.7个百分点。

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实体经济动能引擎和需求场景发生了明显变化。因此,我国应在农业、制造业、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加快数字赋能,打造全球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的“中国样板”。

要推进数字产业化,深入实施数字技术创新突破工程,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优化创新组织方式和激励机

制,突破集成电路、云计算等领域核心技术,对物联网、大数据等特色优势产业,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潜力产业给予更多支持,推动打造平台经济示范区。

要推进产业数字化,利用数字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深入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赋能行动与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加快发展智能制造;普及农业智能化生产、网络化运营模式,围绕特色优势产业打造一批国家级数字农业创新应用基地,提升农业数字化水平;健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新业态,纵深推进服务业数字化转型。

要看到,从党的二十大,到今年全国两会,发展数字经济和建设数字中国的顶层规划已不断明晰。今年1月份,国务院发布《“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

划》,从基础设施、数据要素等方面提出了11项重点建设工程。两会前夕,中共中央、国务院又印发了《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为发展数字经济、建设数字中国指明了方向和重点。而根据刚刚审议通过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将新组建国家数据局,负责协调推进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中国、数字经济、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等。

蓝图已绘就,号角正吹响。我们要牢牢把握住“加强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这一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的第一“落脚点”,立足新赛道,用好数据红利,科学合理地解决发展路上的难题,让数字经济不断涌动出助力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蓬勃新动能。

全国人大代表刘文杰:

强化部门联动 保障五经普顺利实施

■ 本报记者 时晓冉

目前正在积极筹备之中的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以下简称“五经普”),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后开展的首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两会期间,记者就政府各部门如何加强配合保障五经普顺利实施等问题,采访了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财政厅厅长刘文杰。

“按照国务院有关要求,五经普所需经费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刘文杰表示,地方财政部门将全力支持配合,落实普查经费,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她向记者介绍了湖南财政部门支持和保障五经普的具体做法: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沟通服务。湖南财政部门站在全面落实“三高

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推动中国式现代化新湖南建设的高度,主动加强与统计部门对接,及时预判普查可能产生的资金需求,切实做好服务工作。

二是科学编制预算,强化经费保障。按照实事求是、科学合理、厉行节约的原则编制经费预算。同时,将根据普查工作进度和主要时间节点,及时拨付经费。

三是加强资金监管,强化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目标,全过程加强对普查经费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财政投资评审和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规定,严格执行秩序,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指导和督促市、县切实加强本级普查经费保障工作,同频联动,为普查工作提供有力财政保障。

五经普是一项全局性系统性工作,

需要有关部门分工协作,共同参与,及时协调解决普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对此,刘文杰认为,一方面要加强部门信息共享,按照部门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实现信息共享,推动部门行政记录、大数据等在普查中的应用,为普查工作提供更加详细的基础信息支撑;另一方面要建立联动协调机制,切实形成“一盘棋”推进、条块式管理的组织体系,各相关部门协力开展单位清查、入户登记和数据审核等工作,全面了解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全面准确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等方面的新进展。

刘文杰代表去年底调任财政厅厅长前为湖南省统计局局长。在统计部门工作期间,刘文杰亲身经历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参与了五经普前期的筹

备工作,通过抓组织保障、抓汇报对接、抓经费预算、抓宣传动员、抓基础工作,确保了五经普筹备工作扎实推进。与此同时,她也深切感受到普查工作的三个显著特点和变化:一是普查对象多变,新兴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不断涌现,经营方式灵活多样。二是普查内容增加。此次普查首次整合了五年开展一次的投入产出调查,两大调查同步开展,指标个数明显增加。三是技术要求更高。此次普查数据采集、数据处理等全流程采用信息化手段,对普查软件与硬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总而言之,做好经济普查需要各级各部门密切配合,需要所有普查工作人员付出艰苦努力,需要所有普查对象积极配合。只要我们大家共同努力,五经普一定能够顺利开展,取得积极成效。”刘文杰表示。